

# 项目概况

遴选金融服务合作银行（第二次）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江苏省华厦工程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88号明都大厦9号楼15楼1507室）获取招  
标文件，并于 2025年08月21日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SSHX20250701

2. 项目名称：遴选金融服务合作银行（第二次）

3. 采购内容：本项目分2个标段，拟选2名中标人。标段一：遴选党费账户银行，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包括货币资金收付、教职工工资代发、学校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临时性存款业务、日常无现金报销业务、收付款业务、非税收入收缴（约4500万元/年）、学生银行卡办理（约2500张/年）、学生奖助学金代发、师生相关业务宣传与办理等。

标段二：遴选基金会账户银行，一般存款账户银行，包括教职工工资外的其他零星发放、短期贷款业务、临时性存款、非税收入收缴（约4500万元/年）、网上缴费平台、校园一卡通业务、学生银行卡办理（约2500张/年）、学生奖助学金代发、师生相关业务宣传与办理等。

各标段服务期内总投入报价金额不低于700万元，低于该限价为无效报价。

4. 合作期：5年

5. 质量标准：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供应商应为中国大陆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事）业法人单位（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可以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同一供应商不同分支机构视为同一投标人）；

2. 近三年内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处罚

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经国家有关部门正式批准开展银行业务的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金融许可证；

4. 授权委托人和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在职人员，具备与本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当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5.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六十条，根据采购人内部管理规定，上一个周期内不按照其投标时的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提供金融服务的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8日，每天上午 0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88号明都大厦9号楼15楼1507室）

方式：书面或电子文档

售价（元）：捌佰元/份，售后不退；获取采购文件时递交以下资料并加盖公章：

（1）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经办人的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接收：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88号明都大厦9号楼15楼1502室）

2.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8月21日下午14:00止，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恕不

接收。

3. 开标时间：2025年8月21日下午14:00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评审有关信息

(1) 评审时间：2025年8月21日开标结束后

(2) 评审地点：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88号明都大厦9号楼15楼1502室）

(3) 中标候选人确定时间：2025年8月21日评审结束后

(4) 中标候选人确定地点：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88号明都大厦9号楼15楼1502室）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顾老师

联系电话：13814202753

联系地址：无锡市惠山区钱胡路809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省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钱足平、耿有基

联系电话：0510-83592298-8014

电子邮箱：249776348@qq.com

联系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88号明都大厦9号楼15楼1507室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钱足平

电 话：0510-83592298-8014